

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九、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十、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有关水行政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全县水利工作的中长期规划。组织编制重大水利综合规划、专业规划和专项规划。指导水工程建设项目合规性审查工作。

2、统一管理全县水资源（含地下水、地表水）。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和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有偿使用制度和水资源论证、防洪论证制度；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3、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拟订水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县域内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4、负责落实县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县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县域内重要河流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5、负责全县节约用水工作，拟定节约用水管理办法，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指导对全县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与保护；负责河道管理范围内工程项目建设的管理，指导全县重要河流、水库、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具体负责组织实施“河长制”办公室日常工作。

7、负责全县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的监督和管理；指导水利工程安全运行。组织编制水利基建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报告；组织具有控制性和跨乡镇重

要水利工程的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权限内以水利管理站、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站为项目建设法人的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工作。

8、负责全县水土保持工作，拟定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9、指导全县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10、负责县域内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仲裁县城内水事纠纷，指导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乡镇水利工程的安全监管。组织指导水库、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监督。

11、负责水利科技与教育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组织开展水利科研技术成果的推广；负责水利信息化工作。

12、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霍城县水利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科室，分别是：霍城县水利局执法科、霍城县水利水电勘测设计所、霍城县河长制事务保障中心、霍城县水库移民服务中心。

霍城县水利局编制数 41，实有人数 85 人，其中：在职 34 人，增加 0 人；退休 51 人，减少 3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397.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14.69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628.69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3,68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1.42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1.4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21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65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61.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6,409.58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61.04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203.34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3.3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03.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0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6,600.49	支出总计	6,600.49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6,600.49	4,336.11	628.69	3,686.00		21.42				61.04	2,203.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21	110.21	110.2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21	110.21	110.2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5	11.55	11.5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31	37.31	37.3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34	61.34	61.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65	32.65	32.6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65	32.65	32.6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7.53	17.53	17.5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4	14.74	14.7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8	0.38	0.38									
213			农林水支出	6,409.58	4,145.20	437.78	3,686.00		21.42				61.04	2,203.34	
213	03		水利	6,388.16	4,123.78	437.78	3,686.00						61.04	2,203.34	
213	03	01	行政运行	245.74	237.74	237.74							8.00		

编制单位：霍城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00.03	200.03	200.03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2,193.02										2,193.02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6.00	6.00		6.00								
213	03	08	水利前期工作	10.32										10.32	
213	03	10	水土保持	40.00	40.00		40.0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9.00	29.00		29.00								
213	03	14	防汛	5.00	5.00		5.00								
213	03	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3,406.00	3,406.00		3,406.00								
213	03	35	农村供水	200.00	200.00		200.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53.04									53.04		
213	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1.42	21.42				21.42						
213	72	01	移民补助	21.42	21.42				21.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05	48.05	48.0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8.05	48.05	48.0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8.05	48.05	48.05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6,600.49	628.69	5,971.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21	110.2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21	110.2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5	11.5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31	37.3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34	61.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65	32.6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65	32.6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7.53	17.5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4	14.7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8	0.38	
213			农林水支出	6,409.58	437.78	5,971.81
213	03		水利	6,388.16	437.78	5,950.39
213	03	01	行政运行	245.74	237.74	8.00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00.03	200.03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2,193.02		2,193.02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6.00		6.00
213	03	08	水利前期工作	10.32		10.32
213	03	10	水土保持	40.00		40.0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9.00		29.00
213	03	14	防汛	5.00		5.00
213	03	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3,406.00		3,406.00
213	03	35	农村供水	200.00		200.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53.04		53.04
213	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1.42		21.42
213	72	01	移民补助	21.42		21.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05	48.0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8.05	48.0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8.05	48.05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4,336.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4,314.6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1.42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21	110.21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65	32.6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4,145.20	4,123.78	21.4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05	48.0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4,336.11	支出总计	4,336.11	4,314.69	21.42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总计	4,314.69	628.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21	110.2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21	110.2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5	11.5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31	37.3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34	61.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65	32.6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65	32.6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7.53	17.5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4	14.7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8	0.38
213			农林水支出	4,123.78	437.78
213	03		水利	4,123.78	437.78
213	03	01	行政运行	237.74	237.74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00.03	200.03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6.00	6.00
213	03	10	水土保持	40.00	40.0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9.00	29.00
213	03	14	防汛	5.00	5.00
213	03	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3,406.00	3,406.00
213	03	35	农村供水	200.00	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05	48.0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8.05	48.0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8.05	48.0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628.69	613.74	14.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2.51	562.51	
301	01	基本工资	152.59	152.59	
301	02	津贴补贴	118.40	118.40	
301	03	奖金	108.78	108.78	
301	07	绩效工资	38.65	38.6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34	61.3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27	32.2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38	0.3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5	2.0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8.05	48.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5		14.95
302	01	办公费	3.46		3.46
302	06	电费	0.40		0.40
302	07	邮电费	3.89		3.89
302	11	差旅费	2.50		2.5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0.10		0.10
302	28	工会经费	1.22		1.22
302	29	福利费	1.83		1.8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5		1.5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23	51.23	
303	02	退休费	48.86	48.86	
303	05	生活补助	2.35	2.35	
303	09	奖励金	0.01	0.0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3,686.00						3,686.00				
213			农林水支出		3,686.00						3,686.00				
213	03		水利		3,686.00						3,686.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工程）	6.00						6.00				
213	03	10	水土保持	霍城县 2025 年河道治理及防洪除险专项	40.00						40.0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水资源管理）	29.00						29.00				
213	03	14	防汛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山洪灾害防治项目）	5.00						5.00				
213	03	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3,406.00						3,406.00				
213	03	35	农村供水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农村饮水工程）	200.00						20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总计	21.42			21.42
213			农林水支出	21.42			21.42
213	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1.42			21.42
213	72	01	移民补助	21.42			21.42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1.55	1.55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1.55	1.55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55	1.55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2,203.34	2,203.34			2,203.34				
霍城县水利局	2,203.34	2,203.34			2,203.34				
霍城县（大西沟）水库工程前期工作补助经费	10.32	10.32			10.32				
特定目标 0510061J	1,800.00	1,800.00			1,800.00				
霍城县 2024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393.02	393.02			393.02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6,600.4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水利局单位收入预算 6,600.4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628.69 万元，占 9.52%，比上年预算减少 3.03 万元，下降 0.4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比基本支出预算较上年预算有所减少，导致一般公共预算较上年预算有所下降。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3,686.00 万元，占 55.84%，比上年预算增加 2,314.00 万元，增长 168.66%，主要原因是加大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力度，2025 年年初下达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增加，其中下达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3406 万元，山洪灾害防治项目 5 万元，农村供水工程 200 万元，小型水库工程 6 万元，水资源管理项目 29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21.42 万元，占 0.32%，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大中型水库移民核定数量未改变，因此年初下达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无变化。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61.04 万元，占 0.92%，比上年预算增加 4.93 万元，增长 8.7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年初预算结转上年度表彰奖励金。

财政拨款结转 2,203.34 万元，占 33.38%，比上年预算减少 14,326.66 万元，下降 86.67%，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结转项目加速实施，资金实际支出比例提高；通过绩效管理、审计监督等方式，加快支出进度，减少资金沉淀。

三、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6,600.4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28.69 万元，占 9.52%，比上年预算减少 3.03 万元，下降 0.4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比基本支出预算较上年预算有所减少，导致基本支出预算较上年预算有所下降。

项目支出 5,971.81 万元，占 90.48%，比上年预算减少 12,007.72 万元，下降 66.79%，主要原因是一是上年度结转项目加速实施，资金实际支出比例提高，减少项目结转支出；二是 2024 年国债项目已执行完毕，经费减少，因此本年项目支出总体较上年减少。

四、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336.1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14.6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1.4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21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32.6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和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农林水支出 4,123.78 万元，主要用于 1. 单位人员工资及经费支出；2.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支出；3. 开展水资源节约、保护和管理项目支出；4. 山洪灾害防治项目运行管理项目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48.0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人员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包括：农林水支出 21.42 万元，主要用于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包括：0.00 万元。

五、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4,314.6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28.6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03 万元，下降 0.4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比基本支出预算较上年预算有所减少，导致基本支出预算较上年预算有所下降。

项目支出 3,686.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314.00 万元，增长 168.66%，主要原因是按照水利工作安排，新增预算项目，其中下达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3406 万元，山洪灾害防治项目 5 万元，农村供水工程 200 万元，小型水库工程 6 万元，水资源管理项目 29 万元，增加项目支出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10.21 万元，占 2.55%。
- 2、卫生健康支出（类）32.65 万元，占 0.76%。
- 3、农林水支出（类）4,123.78 万元，占 95.58%。
- 4、住房保障支出（类）48.05 万元，占 1.1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1.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3 万元，增长 32.4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奖励性绩效标准调增，因此增加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7.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84 万元，增长

26.60%，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奖励性绩效标准调增，因此增加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61.3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75万元，下降1.21%，主要原因是高职称等高工资人员退休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降低。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17.5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7万元，增长6.50%，主要原因是2025年行政类在职人员增加，同时根据工资普调政策同步提高医保缴费基数。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14.7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7万元，下降6.77%，主要原因是2025年事业类在职人员减少，医疗缴费基数降低。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0.3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1万元，下降2.56%，主要原因是2024年对退休人员进行补缴，2025年无补缴项，因此减少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237.7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42万元，增长3.22%，主要原因是根据统一政策对在职人员薪资进行普调，工资奖金及津补贴预算、社会保障缴费等经费预算增加。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2025年预算数为200.0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0.48万元，下降9.29%，主要原因是2025年事业类在职人员减少，工资奖金及津补贴预算、社会保障缴费等经费预算减少。

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2025年预算数为6.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2025年水利项目建设规划，新增小型水库工程项目6万元。

1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2025年预算数为4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根据水利项目的长期规划，2025年防汛物资采购项目的年度目标和上一年度相同，因此预算数无变化。

11、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2025年预算数为29.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04.00万元，下降87.55%，主要原因是2024年建设了地下水资源监控能力升级完善建设项目和节水型社会建设，根据霍城县的水资源状况和需求，此项任务相对减轻，因此下达资金减少。

1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2025年预算数为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3.00万元，下降91.38%，主要原因是根据2024年项目完成情况，上级水利部对防汛的分配方案进行了调整，任务相对减轻，下达资金减少。

1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2025年预算数为3,406.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390.00万元，增长21,187.50%，主要原因是根据水利项目规划，2025年新建两项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年初下达中央水利发展资金3406万元，推动支出规模大幅增长。

1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供水（项）：2025年预算数为20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25.00万元，下降38.46%，主要原因是为不断提高农村安全饮水覆盖率和供水率，上年度农村安全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已完成，上级水利部门评估后，2025年预算重点转为运维管理，因此下达该项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减少，导致本项支出同比下降。

1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0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水利项目规划调整,2025 年减少农业水价改革类项目，因此减少此类支出。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8.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9 万元，增长 0.19%，主要原因是根据工资普调政策同步提高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

六、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28.6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13.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4.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一是新疆伊犁州霍城县沙尔布拉克河惠远镇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根据霍城县防洪规划，本次计划实施的新疆伊犁州霍城县沙尔布拉克河惠远镇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修建护岸总长 8.29km,护岸采用斜坡式格宾石笼衬砌型式；建设标准采用 10 年一遇洪水标准设计，相应的洪峰流量为 73.4m/s；工程等别为 V 等，工程规模为小(2 型)，主要建筑物级别为 5 级，次要建筑物及临时建筑物为 5 级通过新建护岸工程，对河道进行整治，使河道顺畅，防止洪水淘刷塌岸，确周边居民安全，为霍城县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有利的保障。二是新疆伊犁州霍城县三道河 K16+735~K22+220 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根据三道河本段防洪现状，本着综合治理、统筹兼顾、确保重点、因地制宜的原则，并结合项目区防洪治理的现状，本次防洪治理的地段为霍城县三道河

K16+735~K22+220 段。项目规模为小(2)型，堤防工程等级为 V 级。防洪标准为 10 年一遇，相应 P-10%设计洪峰流量为 218m/s。以确保沿河岸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同时保护沿岸农田、村庄不再遭受洪水危害，为改善霍城县清水河镇的经济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预算安排规模：3,40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新疆伊犁州霍城县沙尔布拉克河惠远镇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2367 万元，新疆伊犁州霍城县三道河 K16+735~K22+220 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103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山洪灾害防治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霍城县山洪灾害防治及维修养护项目：秉持流域治理、源头治理思路，立足山丘区小流域单元，着眼山洪灾害防御实战，以准确获取小流域面雨量和为流域内村庄监测预警为目标，评估辖区内山洪、水文、水库、气象各类雨量、水位，合理优化站网布局，消除降雨监测盲区，整体提升监测能力，最大程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以县为单位，结合山洪灾害防御新形势、新要求，持续开展群测群防体系建设，在高风险隐患点附近配备现地监测预警设施设备（雨量水位监测报警设备），实现预警信息入户到人。

预算安排规模：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霍城县山洪灾害防治项目用于群测群防体系建设 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农村饮水工程）

设立的政策依据：霍城县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为解决农村供水水质问题，加强农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等有关要求，提升农村供水水质保障水平，推动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强化水质检测监测和卫生监督，加快建立健全水源头到龙头的水质保障体系，确保农村供水水质安全，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预算安排规模：2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农村集中供水工程及其配套设施修缮 4 处，共 2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工程）

设立的政策依据：霍城县 2025 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为保障霍城县小型水库、1-5 级堤防工程完整、安全运行，延长工程使用年限，充分发挥工程效益，开展霍城县 2025 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小型水库维修养护资金投入中央资金 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水资源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农业灌溉机井“以电折水”：通过研究耗电量与用水量之间的关系，分析确定水电折算系数，进而推算出用水量，农灌井安装智能电表，采集电量和负荷数据。

预算安排规模：2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安装农灌井安装智能电表 18 处共计 2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六）项目名称：霍城县 2025 年河道治理及防洪除险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霍城县辖区内有 40 余条河沟，每年的春夏季节发生不同程度水灾，尤其是萨尔布拉克镇、芦草沟镇、大西沟镇等沿山一带乡镇发生山洪灾害比较频繁，为进一步加强水旱灾害防御措施，最大限度保障好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应对各类水旱灾害，按需求储备一定数量的防汛物资，每年的防汛物资采购 40 万元资金已纳入县财政预算。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购置 2025 年防汛物资，铅丝笼 33 吨，编织袋 4.9 万条，水泥 100 吨，共计 40 万元，提早储备防汛物资，最大限度保障好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高各类水旱灾害防御能。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八、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1.42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霍城县大中型水库移民核定人数不变，因此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下达金额无变化。其中：

1、农林水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移民补助（项）支出 21.42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霍城县大中型水库移民核定人数不变，因此移民补助支出无变化。

九、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1.5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5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 0.05 万元，下降 3.1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厉行节约，压减公务用车运行费经费；落实“三公”经费只减不增要求；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5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未安排此项预算支出经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05 万元，下降 3.13%，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厉行节约，压减公务用车运行费经费；落实“三公”经费只减不增要求；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计划，我单位 2025 年未安排此项预算支出经费。

十一、 关于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2,203.34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2,203.34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霍城县 2024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393.02 万元，主要用于：改造水源地，新建输配水管网，加快补齐农村供水基础设施。

2. 霍城县（大西沟）水库工程前期工作补助经费 10.32 万元，主要用于：霍城县（大西沟）水库工程设计报告编制，以保障项目后续工作顺利进行。

3. 特定目标 0510061J 1,800.00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霍城县水利局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4.9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59 万元，下降 3.8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维持正常运转，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八项规定，压减各项经费支出。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霍城县水利局政府采购预算 13.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0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0.3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52 万元。

2025 年，霍城县水利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3.9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3.9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霍城县水利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3,156.84 平方米，价值 308.26 万元。
2. 车辆 2 辆，价值 33.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33.28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6.96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291.98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套。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6,600.49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8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3,707.42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61.04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单位名称（盖章）		霍城县水利局			
单位联系人		冯涛	联系电话	15299014687	
年度绩效目标		为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水利工作重要会议精神，坚持以“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方针为根本遵循，全面对标上级部门关于水利改革发展的决策部署，我局将重点围绕水资源集约利用、水生态保护修复、水灾害系统防治三大领域，创新工作机制，强化责任落实。2025 年霍城县水利局计划实施项目共 5 项，总投资 7.79 亿元，年度计划完成投资 2.93 亿元；研究河湖长制工作短板弱项，印发 2025 年度河湖长制工作要点，明确重点工作任务，计划全年三级河长全年巡河次数不少于 2632 次；全面开展饮水安全大排查工作，计划开展农村饮用水水质检测采样工作 2 次，确保全县各族群众能够喝上安全、放心的自来水；强化水利项目质量安全管理，全年组织水利项目质量安全培训不少于 2 次。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5,870.76	
			本级安排	668.69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61.0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全县农村饮用水水质检测次数	=2 次	2025 年工作计划	25
	数量指标	三级河长全年巡河次数	≥2632 次	2025 年工作计划	25
	数量指标	全年水利重点项目投资额	=2.93 亿元	2025 年工作计划	25
	数量指标	组织水利项目质量安全培训	≥2 场次	2025 年工作计划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水利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 2025 年河道治理项目					项目负责人	张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 2025 年防洪物资采购方案，购置 2025 年防汛物资，铅丝笼 33 吨，编织袋 4.9 万条，水泥 100 吨，为进一步加强水旱灾害防御措施，依据往年防汛物资消耗情况和现有各类防洪物资结余情况，提早储备防汛物资，最大限度保障好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高各类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织袋采购数量	=4.9 万条	计划标准	4.000 6 万条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铅丝笼采购数量	=33 吨	计划标准	30 吨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水泥数量	=100 吨	计划标准	120 吨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防汛物资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防汛物资采购完成时间	2025 年 6 月 1 日	计划标准	2024 年 5 月 1 日	7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编织袋采购单价	< =1.5 元/条	计划标准	15 元/条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铅丝笼采购单价	< =7900 元/吨	计划标准	7900 元/吨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水泥单价	< =658 元/吨	计划标准	660 元 /吨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汛抗洪工作中，保障霍城县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有效保障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水利局					
项目名称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资金）				项目负责人	张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1.42	其中：财政拨款	21.42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伊州财农〔2024〕5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目标一：认真贯彻实施移民后期扶持政策，水库移民惠民惠农补贴资金21.42万元、发放扶持人数357人。目标二：及时发放对纳入扶持范围的移民每人每年补助600元，提高移民生活水平，解决移民群众生产生活中存在突出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期扶持受益移民人口（人）	=357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后期扶持受益移民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完工项目验收率（%）	=0	计划标准		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0	计划标准		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截止当年底，直补资金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截止当年底，上年度预算资金支付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截止当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0	计划标准		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截止次年3月底，项目资金支付率（%）	=0	计划标准		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0	计划标准		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对纳入扶持范围的移民每人每年补助（元）	<=600元	计划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当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超过当地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2.5%	计划标准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非正常进京上访和交办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100%	计划标准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统筹解决突出问题个数（个）	=0个	计划标准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已建工程项目良性运行比例（%）	=0	计划标准		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满意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	>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度指 标	度指 标	满意度 (%)	=90%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水利局						
项目名称		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项目负责人		张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646.00	其中：财政拨款	3,64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伊州财农[2024]5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相关要求，完成新疆伊犁州霍城县沙尔布拉克河惠远镇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及新疆伊犁州霍城县三道河K16+735~K22+220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建设，完成霍城县山洪灾害防治群测群防体系建设，完成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4处，完成霍城县小型水库维修养护1座，完成霍城县农业灌溉机井“以电折水”18处，以推动霍城县县水利改革发展，保护沙尔布拉克河惠远镇段及三道河周边居民财产生命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小河流治理数量	=2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中小河流整河流治理数量	=1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中小河流治理长度	=12.44公里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实施山洪灾害防治县数	=1个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4个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座数	=1座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县数	=1个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农业灌溉机井“以电折水”样本井点数	=18个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截至2025年6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	=10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否	计划标准	-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截至2025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8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截至2026年6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疆伊犁州霍城县沙尔布拉克河惠远镇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分配金额	=2367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新疆伊犁州霍城县三道河 K16+735~K22+220 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分配金额	=1039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山洪灾害防治群测群防体系建设分配金额	=5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农村饮水工程分配金额	=200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分配金额	=6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农业灌溉机井“以电折水”分配金额	=29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3.20 万人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计划标准	-	7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	计划标准	-	7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61.04 万元，与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6600.49 万元，做在同一整体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霍城县水利局

2025年2月11日